

建胜办发〔2022〕68号

**大渡口区建胜镇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  
要点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村：

现将《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建胜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5月11日

# 2022 年建胜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工作要点

2022 年是启动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之年，也是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重要一年。全镇上下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区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大渡口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 年）》渡农居组〔2022〕1 号，《大渡口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要点的通知》（渡农居组办〔2022〕2 号），以四项重点任务为主要内容，以四大活动为着力点，久久为功，持续建设美丽宜人、业兴人和的社会主义新乡村，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一、聚焦四项重点任务

### （一）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

**1.开展农村户厕调查摸底。**通过镇组织、村实施、区复核、市级抽查，全面摸清全域内所有户籍农户的厕所现状和改厕需求，建立健全全镇户籍农户的户厕现状、粪污处理方式、使用状况、未改厕数量和改厕意愿等相关台账。（牵头单位:镇农服

中心；责任单位：民胜村、四民村）

**2.加强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因地制宜开展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探索长效管护机制。有用肥需求的地方，由农户或管护机构适时清掏、抽排还田，就地就农解决好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后的资源化利用。（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责任单位：各村）

## **（二）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3.进一步健全完善收运处置体系。**全面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按照“户集、村收、镇转运、区处理”模式，进一步健全完善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全镇行政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保持在 100%。优化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布局，合理配置完善垃圾箱（桶），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 100%的自然村（组），引导清扫保洁向院落延伸，确保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定时清运。（牵头单位：镇城管办；责任单位：各村）

**4.积极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按照“通俗易懂、简便易行”原则，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途径方法，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情况综合评价工作。到 2022 年底，全镇 100%的行政村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牵头单位：镇城管办；责任单位：各村）

## **（三）逐步推进村容村貌提升**

**6.推进村庄亮化。**逐步完善村内主要道路、广场晒坝和农

房院落等群众活动频繁、人口密集场所的公共照明设施。2022年计划完成 50 盏农村公共照明路灯（庭院灯）安装。（牵头单位：镇城管办；责任单位：各村）

**7.开展整洁庭院、美丽庭院创建评比。**推进整洁庭院、美丽庭院创建评比，美化农村院落环境。（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责任单位：民胜村）

**8.提升村庄文化。**提升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的活力和效能，开展市级公共文化服务示范镇、村（社区）创建，扶持引导基层开展好群众文化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加强乡村旅游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建成民胜村生态停车场，改建祥福路、长湾路，新建祥松路、胜祥路，完成民胜村楹联村建设。加强乡村文化的宣传力度，引领更多的游客到乡村旅游消费，繁荣乡村经济。（牵头单位：镇文服中心、镇城管办；责任单位：各村）

**9.推进村庄绿化、美化。**积极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大力推进农村“四旁”（水旁、路旁、村旁、宅旁）植树、种花等国土绿化、美化提升行动，进一步提升农村绿化面积。（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镇城管办；责任单位：各村）

**10.加强农村供水保障。**到 2022 年底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镇经发办；责任单位：各村）

**11.深入推进废弃农膜肥料包装物回收利用。**全镇农膜回收

率达到 87%以上；实现村级回收网点覆盖率达到 75%以上。

（牵头单位：镇经发办；责任单位：各村）

## **二、持续开展“四大”活动**

**12.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继续以“三清一改”为重点，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春夏秋冬”四季战役。规范村庄清洁评比活动，完善美丽院落评比标准，发挥好“积分超市”等激励机制作用，充分调动农民群众积极性。（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责任单位：各村）

**13.开展“五清理一活动”。**开展以清理“蓝棚顶”、无人居住的废旧房、房前屋后的杂物堆、田间地头的废弃物、管线“蜘蛛网”、农村爱国卫生运动为主要内容的“五清理一活动”。2022年总结经验逐渐向面上推开。（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镇城管办、镇城管执法大队、镇经发办、镇民社办；责任单位：各村）

**14.开展“千村宜居”创建活动。**以打造“小组团、微景观、生态化、有特色”的人居环境为目标，结合乡村布局规划，统筹整合相关资源要素，推进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完成“小微生特”示范点四个集体山坪塘打造。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协同推进，努力打造高品质生活宜居地。（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责任单位：民胜村）

**15.配合区级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成片整治活动。**聚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任务，充分考虑地理条件、农民意愿、经济

发展水平等因素，优先选择在“五沿区域”、村民聚居点、产业集聚地、乡村振兴示范镇村等区域。打破镇、村行政区划限制，串点成线，连线成片，有序安排建设任务，配合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成片整治。（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责任单位：各村）

### **三、强化措施保障**

**16.配合有序完善村庄规划编制。**根据村庄定位和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实际需要，立足全区乡村本底条件，统筹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等因素，配合优化完善全域全要素村庄规划。（牵头单位：镇规建办；责任单位：各村）

**17.持续完善建管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机制。创新管护方式，探索利用公益性岗位参与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农村户厕管护，探索农村厕所粪污清掏、农村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农户付费制度。（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镇城管办；责任单位：各村）

**18.充分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深入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发挥基层自治组织、群团组织作用，广泛发动村民自觉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牵头单位:镇党建办、镇民社办、镇团委、镇妇联；责任单位：各村）

**19.着力引导村民养成良好生活习惯。**结合全区文明城区创

建工作，常态化开展“新农村新生活”培训、整洁庭院评选等活动，引导群众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广泛开展志愿服务，通过悬挂标语、入户宣传、强化村民清洁卫生意识。鼓励将村庄环境卫生等要求纳入村规民约和乡村治理积分制推广工作中，深入开展环境卫生“积分制兑换”、整洁庭院评选等活动，引导村民自觉履行环境卫生“门前三包”责任，提高村民维护村庄环境卫生的主人翁意识。大力宣传贯彻《重庆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重庆市民健康公约》。实施“洁小青”生态环保青年志愿服务行动。以“巴渝巾帼·美丽我家”为主题，广泛开展“巴渝巾帼·美丽我家”植绿护绿活动。（牵头单位:镇文服中心、镇民社办、镇城管办、镇团委、镇妇联；责任单位：各村）

#### **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

**20.加大投入力度。**加强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管理和资金管理。积极向上争取上级预算内投资及农村环境整治专项资金支持，加大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投入，将各专项资金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项目相结合，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成片整治。落实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有关政策，加大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支持力度。（牵头单位:镇财政办、镇农服中心）

**21.完善推进体系。**建立健全村庄清洁、农村卫生厕所管理、农村生活污水垃圾处理等制度（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镇城管

办；责任单位：各村）。贯彻执行农村人居环境相关领域设施设备建设验收、运行管护、监测评估、管理服务标准，加强宣传推广，提高全社会的标准化意识，增强政府部门、企业等依据标准开展工作的主动性，引导企业开展相关标准的制定。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严守质量安全底线。（牵头单位：镇民社办、市场监管所）

**22.强化技术支撑。**支持企业、镇、村对接农村环保实用技术和装备需求，推广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提高人居环境整治水平。加强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农村建筑工匠培训。（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镇城管办、镇规建办、镇经发办）

**23.强化考核激励。**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纳入乡村振兴督查工作重要内容，作为镇对村委目标责任考核依据。同时，各村应加强对村委及村干部的考核，压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级主体责任。镇农服中心同镇级各成员单位定期组织开展督导检查，结果报区农业农村委。（牵头单位：镇农服中心、镇党建办、镇党政办）